

桃園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 函

地址：330025桃園市桃園區莒光街1號
承辦人：社會工作相關專業人員 林恩年
電話：03-336-6885#21
傳真：03-333-3063
電子信箱：fec1005068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平鎮區宋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20日
發文字號：桃家教字第112000138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2E_1120001385_ATTACH1.docx)

主旨：檢送本中心辦理「112年度家庭教育教師增能研習計畫-親師溝通系列」1份，惠請各校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12月23日臺教社(二)字第1112405686B 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因應「家庭教育法」及「桃園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提供家庭教育諮商或輔導辦法」，提升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之教師提供家庭教育輔導之能力，並強化親師間之溝通效能與品質，爰辦理旨案計畫。

三、計畫內容如下：

(一)實施方式：以線上課程方式辦理，共計2場次。

(二)實施對象：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。

(三)課程內容：

1、第一場：

(1)主題：建立正向合作關係-親師諮詢策略。

(2)講師：胡展誥 諮商心理師。

輔導室 112/06/21 08:08



1120004513

有附件

(3)時間：112年7月4日(二)，上午9時30分至12時。

(4)課程代碼：3905547。

2、第二場：

(1)主題：ADHD校園輔導處遇策略與親師溝通。

(2)講師：車先蕙 臨床心理師。

(3)時間：112年7月10日(一)，下午1時至3時30分。

(4)課程代碼：3905550。

(四)研習方式：以Google Meet辦理線上課程，上課連結於開課前三日以E-mail通知。

(五)研習時數：完成簽到、退，實際參與課程時數超過2小時以上，並完成回饋問卷填寫者核予「教師研習時數」3小時。

(六)報名方式：即日起開放於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，每場次於活動前1日截止報名。

四、如有疑問，請洽本中心業務承辦人員林社工03-

3366885#21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國中小

副本：

